

2022 年度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单位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6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5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32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3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5
第五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指导监督实施。

(二)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工矿、商贸、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

(三)指导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市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按要求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

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指导落实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市级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和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协调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抗洪抢险、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推进消防、森林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指导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区、各部门落实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省级下达和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 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直有关部门和各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 依法组织较大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指导监督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查处。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三)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国际、省际、市际救援工作。

(十四)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民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 承担市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市减灾委员会、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七)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应急管理局包括 12 个机关行政处室，其中：列入 2021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行政机关	36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市党代会部署要求，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加强智慧应急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基层基础建设提升年和安全生产执法提升年专项行动，持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不断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安全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强化责任落实。**出台安委会工作规则，调整组织架构和组成人员，增加各位分管副市长为安委会副主任，并结合市政府领导职责分工设立分

委员会，提请召开市委常委会、市政府常务会、安全生产月度形势分析会及各类专题会议 40 次，分析研判事故类型及阶段性安全风险，研究部署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切实压实党委政府安全生产责任。贯彻落实国务院“十五条”硬措施，以市委办、市府办名义印发《厦门市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十五条措施 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实施意见》；强化综合监管，协调建设部门制定《加强房建市政工程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处置八项措施》，推动交通部门制定《关于加强道路运输行业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处置九项措施》，针对公共交通、有限空间事故特点，对公交集团、各区市政部门开展专项督导检查，进一步完善落实“三个必须”要求。制定《厦门市生产经营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明确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到岗位员工八个层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实行规上企业、九小企业“一企一档”，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 6 个区、2 个管委会、39 个单列考核单位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巡查，制定年度考核“一票否决”实施细则，印发通知进一步规范挂牌督办、事故核销等工作，今年以来定期通报全市安全生产事故情况，挂牌督办一般事故 6 起，4 次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亡人事故多发情况进行警示通报。**深化隐患整治。**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开展安全检查“百日大会战”，结合季节特点和重点时段，先后

开展4轮安全生产大检查，实施防范化解城市重大安全风险隐患项目325项；组织工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百日清零行动”，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落实大型油气储存基地安全风险管控措施；推动市政部门开展全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各燃气企业对全市110多万居民用户开展入户安检101万家（次），整改隐患问题15757处；推动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抽查高层建筑5942栋，覆盖率95.4%，整改固定消防设施、消防通道、安全出口类隐患问题4559处；推动实施城中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排查城中村“九小场所”8.4万家，整改隐患3.26万处；推动开展自建房及房屋安全专项整治，排查归集经营性自建房信息85742条，发现存在一般结构安全隐患的房屋2615栋。**加强源头管控。**开展城市安全风险评估辨识，建设城市安全风险评估和风险信息管理系统，生成风险分级管控清单和隐患排查导则；全面推进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取得应急部门许可的重大危险源企业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建设已全部完成。突出事故易发部位补短板、强弱项，推动市政部门新建天然气管道54.9公里、居民用户“瓶改管”1857户，全市2万余家餐饮场所全部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同安区城中村治理试点新建出租屋“保命墙”2793栋，增配备灭火器、应急照明灯、逃生面罩等近40具；协调推动建设部门制定《厦门市建设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办法》《市政设施有限空

间作业安全生产规范指引》《厦门市成立国有有限空间专业队伍的实施方案》，筹建国有有限空间作业队伍，解决有限空间作业不规范、监管机制不完善等痛点。

（二）**强化自然灾害防范。提升灾害防御水平。**率先全省完成全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同安区全国普查试点和“一省一市”区划评估示范点位建设，普查成果应用探索得到国务院普查办充分肯定。率先全国实现巨灾保险全员覆盖，今年以来共赔付暴风暴雨、雷击、火灾等灾害损失 304 起 98 万元。在全市创建 110 个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占全省总数超过 20%，规范提升全市 82 个地震避难场所和 717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并根据灾情及时做好开放准备。**强化防汛备汛工作。**健全防汛抗旱责任体系，修订全市防汛防台风应急预案，以市府办名义印发《加强改进我市台风暴雨灾害天气防范应对工作十项措施》，实行重大气象灾害高级别预警信息发布与“关、停、限、避、调”等管制措施的联动响应，建立分区域分时段分级别差异化启动响应、重大活动突发灾害熔断、临灾预警紧急“叫应”等机制。复盘分析 2016 年登陆我市的“莫兰蒂”台风和今年龙岩武平“5.27”山体滑坡灾害形成复盘报告，并按照市委主要领导指示要求印发各区各部门学习借鉴。指导各区在短时强降雨重点积水点防范区域预置抽水机、发电机等 450 台套，设置隧道、下穿通道等 135 个点

位积涝监控，升级 164 个洪水预警报系统，上线“防汛防地灾”小程序，有效提升内涝防范能力。落实 331 名危险区域临险避灾转移责任人，设置 422 处常规避灾点和 251 处紧急避灾点，落实全市存在地质灾害风险的自然村避险演练全覆盖，截至目前共下沉干部 34029 人次、转移群众 7576 人次。全年共启动防御暴雨洪水和防台风应急响应 6 次，防御 36 轮短时强降水和暴雨，出现各类险情 45 处，未接到人员伤亡报告。

加强森林火灾防范。协调市政部门加大林火阻隔系统和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新拓建生物防火林带 55.87 公里，维护防火道路 128 公里、防火林带 90 公里，投入 1734 万元建设两山消防管网和装备物资储备点。持续推进“理论大学习、队伍大练兵、技能大比武、防火大宣传、装备大提升”五大活动，实现全市专业及半专业森林消防队员和护林员业务技能培训全覆盖。在高火险期和重点时段，全市 123 个护林哨卡全部启动，719 名护林员全员上岗值守，全市 5 支专业森林消防队伍 199 人全部靠前布防、携装巡护，实现重点时段零火情目标。10 月 11 日，组织“绿盾—2022”森林火灾扑救应急演练，进一步磨合队伍协同作战能力，提升森林火灾救援能力。

做好防震减灾工作。健全完善市区防震减灾联席会议，制定加强防震减灾救灾工作实施方案、地震应急预案和应急响应工作方案。加强地震监测预报和震情跟踪研判，密切关注台湾地区地震情况，及时做好震情服务保障工作，有力维护

社会稳定。在全市城乡、学校、社区建成 1880 余台地震预警信息终端，在 3 次台湾地区有感地震前均及时发出预警警报。

（三）**强化应急救援保障。健全预案体系。**编制《厦门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印发《关于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总体预案、部门预案、专项预案和区级预案制修订工作时间和要求；制定《应急突发事件桌面演练工作规范》，组织强台风登陆、山体滑坡、高层建筑火灾等为课题的桌面推演。6 月 30 日，组织全市 40 个部门（单位）、25 支救援队 530 人开展以超强台风登陆引发海上船只遇险、地铁积水倒灌、堆土场滑坡、液化气泄漏爆炸等险情为课题的防汛防台风综合应急演练；10 月 13 日，组织以强对流天气引发水库险情、有限空间人员被困、危化品闪燃发生山火为课题的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随机拉动实战演练，进一步完善应急响应机制，提升协同作战能力。**加强力量建设。**建成 3 个直升机陆域应急起降点，会同厦门海事局推动建立区级海上搜救分中心，会同东海救助局厦门救助基地加快厦门东、西部海上搜救基地建设，加快建设刘五店应急救助码头，健全覆盖全厦门海域的搜救网络。调整充实 22 个类别 320 人的全市应急管理专家库，协调泉州、漳州两地市共享危化领域的优质专家 75 名，为应对重大突发情况做好准备。目前，全市共有陆域

主要救援队伍 508 支、救援人员达 1.3 万余人，现有社会应急力量 13 支，核心救援队员 4000 余名。在今年汛期连续性暴雨期间，专门抽组市应急救援机动支队 110 人、28 台套装备积极做好除险排涝准备；协调市海上、空中搜救中心组织实施救援行动 65 起，成功救助遇险人员 177 人、船舶 9 艘次，人员、船舶救助成功率 100%。**完善应急机制。**出台《关于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力量联动工作机制的意见》《灾害事故现场应急响应和处置机制》《加强厦门市海上搜寻救助工作方案》，建立应急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报备、报知制度，完善常态化应急指挥现场保障力量调度机制。在重要敏感时段落实 2 架直升机、12 支队伍、300—500 人的应急救援力量预置值守，实行每日主班领导在岗带班、各班领导带队检查的双岗值班制度，市区应急系统 200 余人（次）坚守值班岗位，时刻保持应急状态，进一步提升应急处置效能。

（四）强化城市安全基础。建成应急指挥中心。投入近 5000 万元建成全市应急指挥中心，构建“一中心、多系统、全场景、泛应用”的智慧应急指挥信息系统，汇聚气象、海洋、地质、水利等 17 个部门 56 类数据，建立多灾种综合风险识别模型，自动搜集突发事件周边救援队伍物资、医疗机构、避难场所、人口热力图等，绘制“突发事件处置一张图”，在省内首创“避灾点数字地图”，组建

24 小时响应的应急指挥现场保障分队，可在突发事件现场 30 分钟内完成现场指挥部搭建，全时响应、全域机动、全场景应对的智慧应急体系初步建成。**着力夯实基层基础。**开展“基层基础建设提升年”行动，出台提升乡村应急管理方案，在全市试点开展基层街道应急管理能力标准化建设，规范提升基层队伍建设、经费保障、救灾物资储备、应急避难场所管理，实现每个社区（村）有 1 个自然灾害避灾点、1 名灾害信息员、每个镇（街）至少有 1 支应急救援队伍，基本实现基层应急救援力量全覆盖。**强化监管执法力度。**开展“安全生产执法提升年”行动，今年以来行政处罚次数、罚款总金额同比分别上升 33.17% 和 63.59%，位居全省前列，安全生产执法典型案例报送率居全省第一。与市检察院联合印发《关于共同推进安全生产溯源治理的工作指引》，完善行刑衔接机制；在《厦门日报》、“厦门应急”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开展 30 期“以案释法”，进一步扩大行政执法处罚警示面。**推进法治体系建设。**开展《厦门经济特区安全生产若干规定》立法调研，出台应急管理领域社会组织、应急管理专家等管理办法，制定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安全生产“三项岗位人员”、社会力量参与应急工作等制度规范，推行轻微违法行为从轻减轻不予处罚措施，实行应急管理领域安全生产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今年以来对 22 家企业 23 名个人失信行为进行公示。**提升服务企业水平。**制定《关于在高危行业领域推

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的实施意见》，先行在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金属冶炼行业企业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充分发挥保险的经济补偿和社会管理功能，有效保障企业及从业人员合法权益。实行行政许可“信易批”和特殊区域告知承诺制改革，率先全省开展危险化学品经营领域“一业一证”改革试点，88.2%的事项纳入“免证办”事项清单，行政审批业务即办率从年初的50%提升至70.6%，审批时限从法定时限的14.23%压缩至9.7%，可比事项指标优于深圳等国内标杆城市兄弟单位。对取得特种作业和特种设备作业资格证人员发放高危行业技能提升补贴，今年以来共发放人员3937人，发放补贴196.85万元。**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开展新修订《安全生产法》宣贯工作，组织宣讲团到重点行业主管部门、企业一线解读新法条、新罚则，积极参加与全国“新安法知多少”网络竞赛，我市总积分位列全省第一。深入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生产月、国际减灾日活动，今年以来组织网络答题3期，超过110万人参与；开展直播活动2次，11万人在线观看；推送微信799条，发布微博552条，阅读量213万；人民网、“学习强国”推送应急管理相关宣传报道38条次。优化提升厦门市防震减灾科普教育基地，组织开展“小宝当家”主题科普活动，开放以来累计接待参观人数超过100万人次；录制《乡约科普-科普地震灾害风险防治》节目，在福建教育电视台三

次播出，取得良好成效。在全市各区建成 10 个安全文化公园，就近依托社区配齐应急避灾示范点、应急物资储备站、微型消防站“一点两站”，第一时间为群众提供安全保障和紧急救护。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3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2.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75.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3.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945.8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347.57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27	11,535.8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655.10
本年收入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58.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9.72
	30			61	
总计	31	11,994.82	总计	62	11,994.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35.87	11,532.87	0.00	0.00	0.00	0.00	3.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0602	基础研究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55	2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55	2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64	12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38	10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53	5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39	7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39	7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65	5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74	2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57.05	9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57.05	9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57.05	95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223.88	10,2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149.88	10,14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491.25	1,49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390.20	2,39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311.10	31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899.63	5,89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7.70	57.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4.00	7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55.10	1,819.37	9,835.73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9	275.9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99	275.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08	123.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38	100.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53	52.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0	73.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0	73.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93	51.9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7	21.77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85	0.00	945.85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85	0.00	945.85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85	0.00	945.85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347.56	1,469.68	8,877.88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273.56	1,469.68	8,803.88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469.68	1,469.68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390.20	0.00	2,390.2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660.87	0.00	660.87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5,698.81	0.00	5,698.81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4.00	0.00	54.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4.00	0.00	74.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4.00	0.00	74.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32.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5.99	275.9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3.70	73.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945.85	945.85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9,997.17	9,997.17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532.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292.70	11,292.7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40.18	240.1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63				
	总计	11,532.88	总计	64	11,532.88	11,532.8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292.70	1,819.37	9,473.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9	275.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99	275.9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08	123.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38	100.3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53	52.5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70	73.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70	73.7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93	51.9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77	21.77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85	0.00	945.85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85	0.00	945.85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45.85	0.00	945.8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997.16	1,469.68	8,527.48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9,923.16	1,469.68	8,453.48

2240101	行政运行	1,469.68	1,469.68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2,390.20	0.00	2,390.20
2240106	安全监管	310.47	0.00	310.47
2240109	应急管理	5,698.81	0.00	5,698.81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4.00	0.00	54.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74.00	0.00	74.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74.00	0.00	74.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3.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5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11.59	30201	办公费	23.68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4.93	30202	印刷费	7.89	310	资本性支出	3.95
30103	奖金	240.4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56	30204	手续费	0.1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7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0.38	30206	电费	7.3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53	30207	邮电费	15.94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7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3	30211	差旅费	0.77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7.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88	30214	租赁费	0.9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0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98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5.79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5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64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5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46.87		公用经费合计			272.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7.3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8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88
3. 公务接待费	6	4.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厦门市应急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458.9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1,535.87 万元，本年支出 11,655.1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39.72 万元。

（一）2022 年收入 11,535.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90.13 万元，增长 54.93%，主要原因是：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搬迁至原“国检”大厦办公，新增新办公场所修缮改造经费、指挥大厅建设等信息化项目经费等项目支出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32.8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3.00 万元。

(二) 2022 年支出 11,655.1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225.92 万元，增长 56.88%，主要原因是：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搬迁至原“国检”大厦办公，新增新办公场所修缮改造经费、指挥大厅建设等信息化项目经费等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819.3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46.87 万元，公用支出 272.50 万元。

2. 项目支出 9,835.73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1,292.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24.75 万元，增长 62.07%，主要原因是：2022 年市应急管理局搬迁至原“国检”大厦办公，新增新办公场所修缮改造经费、指挥大厅建设等信息化项目经费等项目支出，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123.0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107.23万元增加15.85万元，增长14.78%。主要原因：2022年新增2名退休人员。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00.3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72.10万元增加28.28万元，增长3.36%。主要原因是按照有关文件要求，调整2022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养老保险有所增加。

（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52.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2.5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按照有关文件要求，2022年有2名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

（四）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51.9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33.43万元增加18.50万元，增长55.34%。主要原因：一是按照有关文件要求，2022年调整职工医疗保险缴交基数；二是人员增加。

（五）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21.7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13.16万元增加8.61万元，增长65.43%。一是按照有关文件要求，2022年调整职工医疗保险缴交基数；二是人员增加。

（六）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59999）945.8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45.8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2022年申请的信息化项目，市工信局信息化项目功能科目2021年使用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060599），2022年使用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2159999）。

（七）行政运行（2240101）1469.6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1515.55万元较少45.87万元，降低3.03%，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开支。

（八）灾害风险防治（2240104）2,390.2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2,390.20万元持平。主要原因是按照巨灾保险（第二轮）协议，2021年理赔率高于10%，按照合同约定下年保费同上年持平。

（九）安全监管（2240106）310.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244.06万元增加66.41万元，增长27.21%，主要原因是按照审计巡查整改要求，2022年起以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第三方负责特种作业考核考务服务和考场租赁服务。

（十）应急管理（2240109）5698.8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2142.61万元增加3556.20万元，增长165.98%。主要原因是2022年市应急管理局搬迁至原“国检”大厦办公，

新增新办公场所修缮改造经费、指挥大厅建设等信息化项目经费等支出。

（十一）其他应急管理支出（2240199）5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市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需要购置一批电脑，增加办公设备购置经费54万元。

（十二）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2240699）7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省厅拨付的自然灾害普查补助。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19.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46.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72.5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7.31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7.47 万元下降 2.14 %。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

日子”的要求，严控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 2022 年度未安排出国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97 万元下降 3.03%，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2022 年度没有公务车购车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8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97 万元下降 3.03%，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开支。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43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4.50 万元下降 1.56%。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开支。累计接待 32 批次、316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暂不属于 2022 年度项目自评公开试点单位。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2.5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21.29%，主要是：一是 2022 年搬迁至新办公场所“国检”大楼购置办公设备支出较大；二是 2022 年新增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26.6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9.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76.7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64.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3.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15.7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8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1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9.85%。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

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

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